

河南省普通高等学校

本科专业综合评价指标体系解读

2016.10.9

解读前提示

- 以指标中通用部分为基础，对各专业有调整的指标进行额外说明
- 默认为定量指标，定性指标会给出标记
- 不同专业对指标权重的调整，不再单独说明
- 专业可能会删除个别指标，不再单独说明

一级指标

1. 生源情况 (权重 : 0.10)
2. 培养模式 (权重 : 0.15)
3. 教学资源 (权重 : 0.30)
4. 本科教学工程与教学成果奖 (权重 : 0.15)
5. 教学质量保障 (权重 : 0.10)
6. 培养效果 (权重 : 0.20)
7. 专业特色 (满分10分)

培养过程 :  入校   培养   毕业

1. 生源情况

1.1 招生录取情况（100%）

1.1.1 当年国家统一高考录取的本专业学生入学平均（标准）分数（60%）【教育厅数据】

本专业每名学生高考总分（不包括加分）除以该生所在省高考满分值（文、理分科）后的标准分的平均值

1.1.2 当年国家统一高考录取的本专业河南省学生第一志愿录取率（40%）【教育厅数据】

该专业第一志愿录取的河南省学生数除以该专业录取河南省学生总数



指标 1.1.1 更多反映学校层次，指标 1.1.2 反映专业在校内情况



专业调整说明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分别考察专业课、文化课

2. 培养模式

2.1 培养方案（60%） **【定性】**

2.1.1 培养目标（20%）

1. 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与专业人才培养定位、课程设置的符合程度（30%）
2. 毕业生的知识、能力和素质对培养目标的支撑程度（70%）

2.1.2 课程体系（80%）

1. 课程设置与培养目标的吻合程度（30%）
2. 课程设置对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的支持程度（30%）
3. 教学计划中专业主干课程和主要专业课程对知识和能力要求的支持程度（40%）

专业调整说明

部分专业在观测点的内涵上有调整（如新闻学、会计学），部分专业增加了观测点（如学前教育、护理学）。

2.2 培养模式改革创新（40%） **【定性】**

2.2.1 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的具体措施与实施效果（60%）

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的具体措施和实施效果。

2.2.2 专业国际化人才培养的改革措施与实施效果（40%）

专业国际化人才培养的改革措施与实施效果。

专业调整说明

园林专业增加：2.2.2 专业教学方法改革方式与效果

3. 教学资源

3.1 专业师资基本情况（35%）

3.1.1 专业生师比（25%）

专业教师指从事专业课（含专业基础课）教学工作的专任教师。



各专业有自己的生师比基数，达到基数以上即可。



专业调整说明

护理学专业教师范围有不同，请参考指标体系。

3.1.2 博士学位教师比例（10%）

专业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所占比例。

专业调整说明

- 园林专业调整为：硕士以上学位教师比例，并增加高级职称教师比例指标。

3.1.3 高层次教师情况（15%）

高层次教师指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支持计划”人选、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务院及省级学科评议组成员、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千人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省百千万人才工程计划（百人层次）、国家及省级教学名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全国及省优秀教师、省优秀专家、中原学者、河南省“百人计划”人选、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青年。

专业调整说明

- 部分专业增加了高层次教师类型。

3.1.4 近四年本专业高级职称教师为本专业本科生单独授课情况（15%）

1. 近四年该专业教授为该专业本科生授课的授课率（40%）

教授授课主要是指教授讲授理论课，而指导实践教学环节不计算在内，无教授的专业按副教授为该专业本科生授课的授课率统计。

专业调整说明

- 会计学、金融学调整为高级职称教师授课率

2. 近四年由该专业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专业课（含专业基础课）的比例（60%）

专业课主要是指理论课，而实践教学环节不计算在内，高级职称教师指具有副高级（含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专业教师。

3.1.5 具有行业经历专任教师比例（15%）

具备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具有行业经历：① 曾在相关行业工作；
② 曾与相关行业合作开展过科研项目。

专业调整说明

- 行业经历认定标准各专业有所不同

3.1.6 中青年教师参加实践教学能力培训比例（10%）

中青年教师指45周岁以下（含45周岁）教师；参加实践教学能力培训指以下两种情况之一：①曾接受相关行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书；②曾与相关行业合作开展过科研项目。

专业调整说明

- 实践教学能力培训内涵各专业有所不同

3.1.4 专业主干课教师学科背景符合度（10%）【会计学】

从事本专业主干课教学工作的教师，其学历中本科、硕士、博士至少一个学历毕业于会计、财务管理、审计和其他经管类专业的比例（其他经管类专业包括：工商管理、经济学、经济管理、企业管理、金融学）。

3.1.5 近四年教师本人或作为指导教师获得竞赛奖励情况（15%）【学前教育】

竞赛奖是指本专业教师本人在教育部和教育厅组织的竞赛中获得奖励情况以及本专业教师作为指导教师在教育部和教育厅组织的竞赛中获得奖励情况。

3.2 专业教师科研情况（25%）

3.2.1 近四年教师发表学术论文情况（20篇代表论文他引次数总和）（40%）

学术论文指以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本专业领域内的学术论文；国内学术论文“他引次数”以CNKI（中国知网学术期刊网络总库）、CSSCI与CSCD源期刊并集库（含扩展库）中的“他引次数”为准，自引不能计算在内；国外学术论文以“Web of Science库（含扩展库）”中的“他引次数”为准。

专业调整说明

- 园林专业增加：外文高水平论文收录情况
- 护理学专业增加：论文影响因子

3.2.2 近四年教师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情况（30%）

科研奖励指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教育部高校科研成果奖（科学技术、人文社科）；省政府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社科优秀成果奖；国家级行业协会（或学会）奖励。

专业调整说明

- 科研奖励范围部分专业有调整

3.2.3 近四年教师主持科研项目情况（30%）

以第一立项单位主持国家级项目（科技部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国防/军队重要科研项目、境外合作科研项目、部委级项目、省级项目（省科技厅立项、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社科基金）。

专业调整说明

- 科研项目范围部分专业略有不同
- 园林专业增加符合标准的横向项目

3.2.4 近四年教师出版学术专著情况（20%） **【法学】**

学术专著是指以第一作者（或独著）署名在省级及以上出版社公开出版的本专业学术专著，不含教材。

3.3 专业教师教研情况（25%）

3.3.1 近四年教师发表教研论文数量（30%）

教研论文是指以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与本专业教学研究相关的论文，不包括学术研究有关的论文。

3.3.2 近十年教师主持编写本专业教材情况（30%）

本专业教师主编的公开出版的本专业教材。

3.3.3 近十年教师主持省级以上教研项目情况（40%）

省级以上教研项目包括：国家及省教育行政部门教改立项、国家及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国高教学会立项课题。

专业调整说明

- 教研项目范围部分专业略有不同

3.3.4 近四年教师参加教学技能竞赛获奖情况（10%）【园林】

本专业教师参加省级及以上教学技能竞赛并获得三等以上奖励。

3.4 实验实践教学（15%）

3.4.1 现有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含软件）生均值（30%）

单价1000元以上的设备。

专业调整说明

- 护理学指学校公共护理实训平台和护理学院实训中心的模型和仪器设备

3.4.2 近四年新增的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含软件）生均值（30%）

近四年新增的单价1000元以上设备。

3.4.3 近四年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数量及各基地实习学生人次与专业在校生总数的比值（40%）

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指近四年有学生实习且签有协议的实习实践基地。

3.4.4 现有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利用情况、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建设质量（25%）【定性】【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会计学】

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利用情况主要依据实验室台账，校外实习实践基地建设质量主要依据基地层次和合作水平。

3.4.4 近四年在校学生与病床总数比值（30%）【护理学】

病床总数=直属附属医院床位数（包括附属综合医院和与护理专业教学有关的附属专科医院）+承担全程临床护理教学的教学医院床位数（不包括承担部分教学的专科医院）。附属医院是医学院的组成部分，与医学院有隶属关系。教学医院必须符合下列条件：有省级政府部门认可作为医学院校临床教学基地的资质；学校和医院双方有书面协议；有能力、有责任承担包括临床护理理论课、见习和实习在内的全程临床护理教学任务；有完善的临床教学规章制度、教学组织机构和教学团队等。

3.4.4 专业教室及实验室（20%）【园林】

专业教室包括专业设计教室，多媒体教室，美术教室和评图展览空间；实验室指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的实验室。

3.5 图书资料（5%）

3.5.1 现有生均专业纸质图书资料册数（60%）

本专业的图书资料（含学校与院、系）是指供本专业教学、科研使用的图书资料。

3.5.2 现有专业电子图书资料源的个数（40%）

本专业的电子图书资料源（含学校与院、系）是指供本专业教学科研使用的、由资源提供方完成更新的、可全文下载的电子资源，不包括随书的资料光盘。

4. 本科教学工程与教学成果奖

4.1 本科教学工程项目（50%）

4.1.1 历年省级以上本科教学工程项目（100%）

省级以上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包括规划教材、教学团队、精品课程、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名牌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双语教学示范课、特色专业、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专业综合改革试点、卓越计划人才培养计划项目（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卓越医生教育培养计划、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卓越文科人才教育培养计划等）等。

4.2 教学成果奖（50%）

4.2.1 历年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100%）

该专业教师参与完成的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

专业调整说明

- 除个别专业有特殊说明外，本指标特指「**教学成果奖**」，并非教学成果类奖励
- 法学专业增加：含省级以上教学技能奖

5. 教学质量保障

5.1 质量保障体系（100%）

5.1.1 质量监控（30%）【定性】

教学质量监控的机制及教学各个环节的质量监控措施。

5.1.2 质量评价（40%）【定性】

教学质量评价机制是否健全、是否涵盖教学的各个环节、是否有多角度的评价，质量评价措施及实施情况。

5.1.3 反馈及效果（30%）【定性】

质量保障体系是否有持续改进。

专业调整说明

- 护理学专业进行了细化

6. 培养效果

6.1 就业情况与培养质量（50%）

6.1.1 近四年就业率情况（50%）【教育厅数据】

近四年本专业毕业生年终就业率、灵活就业率。

6.1.2 十名优秀校友简介（50%）【定性】

校友指77级以后的本科生。每人简介500字以内。

专业调整说明

- 新闻学专业对校友范围调整为近十年。

6.2 在校学生综合素质（50%）

6.2.1 近四年参加创新创业活动及参与科研项目学生人次与专业在校生总数的比值（30%）

创新创业活动指：国家、省、校三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科研项目指：学生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的各类国家、省部和市级纵向项目，以及学校科技管理部门科研考核统计的横向项目。

专业调整说明

- 学前教育不考虑科研项目
- 护理学专业科研项目内涵略有不同

6.2.2 近四年学生获省级以上各类竞赛奖励情况（30%）

该专业学生为获奖人之一。

6.2.3 近四年学生发表学术论文及专利受理等情况（15%）

该专业学生在正式刊物发表的学术论文；该专业学生为专利受理限额内成员。

专业调整说明

- 部分专业不计算专利情况，一般论文排名要求前两名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增加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2.4 五名优秀在校生简介（25%）【定性】

本专业在校生，每人简介300字以内。

6.2.5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通过情况（20%）【护理学】

通过情况是指首次通过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的学生人数占参加该考试学生总人数的百分比，即一次通过率。

6.2.X 近四年学生获得相关行业证书情况（10%）【新闻学、护理学、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

行业相关证书是指与专业相关的资格证书。

7. 专业特色

7.1 专业特色、实施过程和效果（100%）【定性】

在实践中培育和凝练出的专业特色及其效果说明（1000字以内）。

感谢

Thank you.